

证券代码：835441

证券简称：百隆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大连佳秀百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一章第六条 公司的存续期限为二十年	第一章第六条 公司的存续期限为长期
第一章第七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	第一章第七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
第十章第一百五十三条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，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可以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、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公司设立地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。	第十章第一百五十三条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，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可以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、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公司设立地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。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，应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。其中，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

	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，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、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；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、积极协商解决方案，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补偿。
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为了保障公司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大连佳秀百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大连佳秀百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9日